

采购订单

版本记录号:

订货方 (甲方):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4500064998

页数 1 / 2

供货方 (乙方): 上海鸿洋印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2.11.25

序号	物料编码 规格	物料名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不含税单 含税单价	不含税金额 含税金额	到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10	200009095 机封涂胶, 撕拉线, 61×61× 113mm, 295g安娜白卡, 凹凸	纸盒\怡日健辅酶Q10维E囊\ZJMLK\ 怡日健\0.25g120粒\55503	45600.000 EA	0.8400 0.9492	38,304.00 43,283.52	2022.12.27 一厂	

总金额: 人民币 肆万叁仟贰佰捌拾叁元伍角贰分 ¥43,283.52
注: 如本合同实际发货并开具发票当月, 国家相关税率进行调整, 则双方同意按照新的税率计算本合同税金, 不含税单价不变

甲方: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林虹虹
 电话: 0754-88810007
 传真: 615641
 邮编: 515641
 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泰山路88号
 税号: 91440600617536366K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账号: 723757731700

乙方: 上海鸿洋印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代表: 李...
 电话: 18621834683
 传真: ...
 邮编: ...
 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月罗路559号0-278室
 税号: 91310113687394965Y
 开户行: 交通银行上海河北支行
 账号: 310066441018170062

订货方(甲方):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4500064998

页数 2 / 2

供货方(乙方): 上海鸿洋印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2.11.25

一、运输方式: 乙方需承担运输过程一切费用; 交货地点为指定的甲方的仓库(一厂: 汕头市泰山路83号; 二厂: 汕头市黄山路珠业南街11号), 具体送货要求见上述明细表。

二、运输条件: 常温 冷链

三、付款时间: 月结60天

甲方按照双方的约定的以上付款条件进行付款, 乙方需及时开具全额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到甲方。如甲方未收到发票, 则付款时间随收到发票之日相应顺延。甲方在付款期间内经检验确定产品不合格的, 有权不予支付余款。乙方指定收款账户记载于本合同落款处, 乙方自行确保该等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适用性, 甲方一经向该账户支付了相应款项, 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了相应的付款义务。

四、包装标准和数量要求

(1) 原厂包装, 适合长途运输, 外观要求干净, 无物损, 无水渍。运输车辆应整洁干净, 无其他污染源。

(2) 全部物料的内外包装均需要贴中文标签, 标签内容应包括: 品名, 规格, 生产日期, 有效期, 净重, 生产厂家及其地址、联系方式、生产许可证号、商品条码及其他依法应当标识的内容。

(3) 物品数量需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送达, 原辅料不允许短装或者溢装, 包装材料按照双方约定的溢装比例执行。

五、质量标准或要求:

(1) 符合双方签订的规格标准及检测标准; 双方未签订任何标准的, 以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执行; 没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 应符合经备案批准的乙方企业标准, 乙方没有经备案批准的企业标准的, 应符合通常标准和本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不同标准对同一项目有不同规定的, 以较高的规定为准。为免疑义, 尽管有前述约定, 但如果就某一项目而言, 存在强制性国家标准的, 该项目应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

(2) 产品有效期要求: 国内生产的产品, 甲方收货日期应不超过有效期的1/3; 进口产品, 甲方收货日期不超过有效期的1/2

六、乙方需提供的文件和单据

(1) 增值税发票: 原辅料: 货到10天后开具; 包装材料: 对账后7天内开具发票。

(2) 随货附送原厂检验报告书, 报告书上应该有生产商或者经销商红章, 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3) 每年提供所供应物料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4) 随货附送货清单, 并且送货清单至少需包括以下信息

A. 甲方采购订单号

B. 乙方全称、与合同信息一致的物料名称、物料编码、包装规格

C. 每个批号及其对应数量、生产日期、有效期

七、货物验收:

货物送抵甲方后, 甲方应及时进行验收, 经甲方验收, 随货资料不齐全、数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质量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向乙方发出通知, 要求乙方补齐、更换、退回超额部分、要求减少价款、部分接受部分退货或全部拒收解除本合同, 且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换货或退货的所有费用, 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鉴于本合同所涉货物质量的隐蔽性, 上述验收应为初步与抽样检验, 不作为产品质量合格的最终标准, 如在甲方储存、生产过程至到达最终用户使用产品被发现存在属于乙方责任的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之约定进行处理, 乙方不得以经过上述验收为由拒绝承担相应责任。

八、质量争议的解决:

未免疑义, 所有甲方自检项目, 应以甲方的检测结果为准, 不委托检测机构另行检测, 乙方对该等项目的检测结果有异议, 可以要求甲方复检。双方对货物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有争议的, 可以共同委托一家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 一方对检验结果有异议的, 可向另一方提出, 双方可以共同委托另一家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复检。最终检测结果合格的, 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最终检测结果不合格的,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时间进行货物交付。如逾期交付货物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本合同总金额0.5%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7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在解除之日起3日内付清全部违约金。

(2) 乙方理解并同意食品质量追溯的原则, 因此, 如果甲方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进行加工、生产而形成另一新产品, 则乙方应在其交付的货物质量的范围内对新产品的质量承担责任, 即, 如果新产品因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产品缺陷导致新产品发生质量问题(乙方理解, 在该等情况下, 新产品将不可用并将被报废), 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新产品的货值及对第三方的赔偿), 且对于甲方未使用的货物, 甲方有权选择退货, 乙方应在协商时间内退还货款并支付赔偿金额。

(3) 乙方应保证交付给甲方的货物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 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利负担, 否则甲方有权退货, 且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第三方的赔偿、律师费、诉讼费)。

十、此合同传真有效,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未经双方一致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变更合同内容。若有其它争议或合同未尽事宜, 本着双方平等互利、友好协商原则解决。双方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如双方就本订购合同项下物料已签署了框架性《采购合同》的, 且本合同与《采购合同》对同一内容的约定有冲突的, 应以《采购合同》记载的为准。